



看英雄本色 品侠骨柔肠

平生最识江湖味

随金庸谈诗说情

孙涛◎著

苏州大学出版社





平生最识江湖味

随金庸谈诗说情

孙涛◎著

苏州大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平生最识江湖味:随金庸谈诗说情/孙涛著. —苏州:
苏州大学出版社, 2010. 1

ISBN 978-7-81137-391-2

I. 平… II. 孙… III. 金庸—侠义小说—文学评论
IV. I207.42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241283 号

平生最识江湖味

——随金庸谈诗说情

孙 涛 著

责任编辑 史创新

苏州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地址:苏州市干将东路 200 号 邮编:215021)

扬中市印刷有限公司印装

(地址:江苏省扬中市科技园区东进大道 6 号 邮编:212212)

开本 700 mm×1 000 mm 1/16 印张 16.5 插页 7 字数 239 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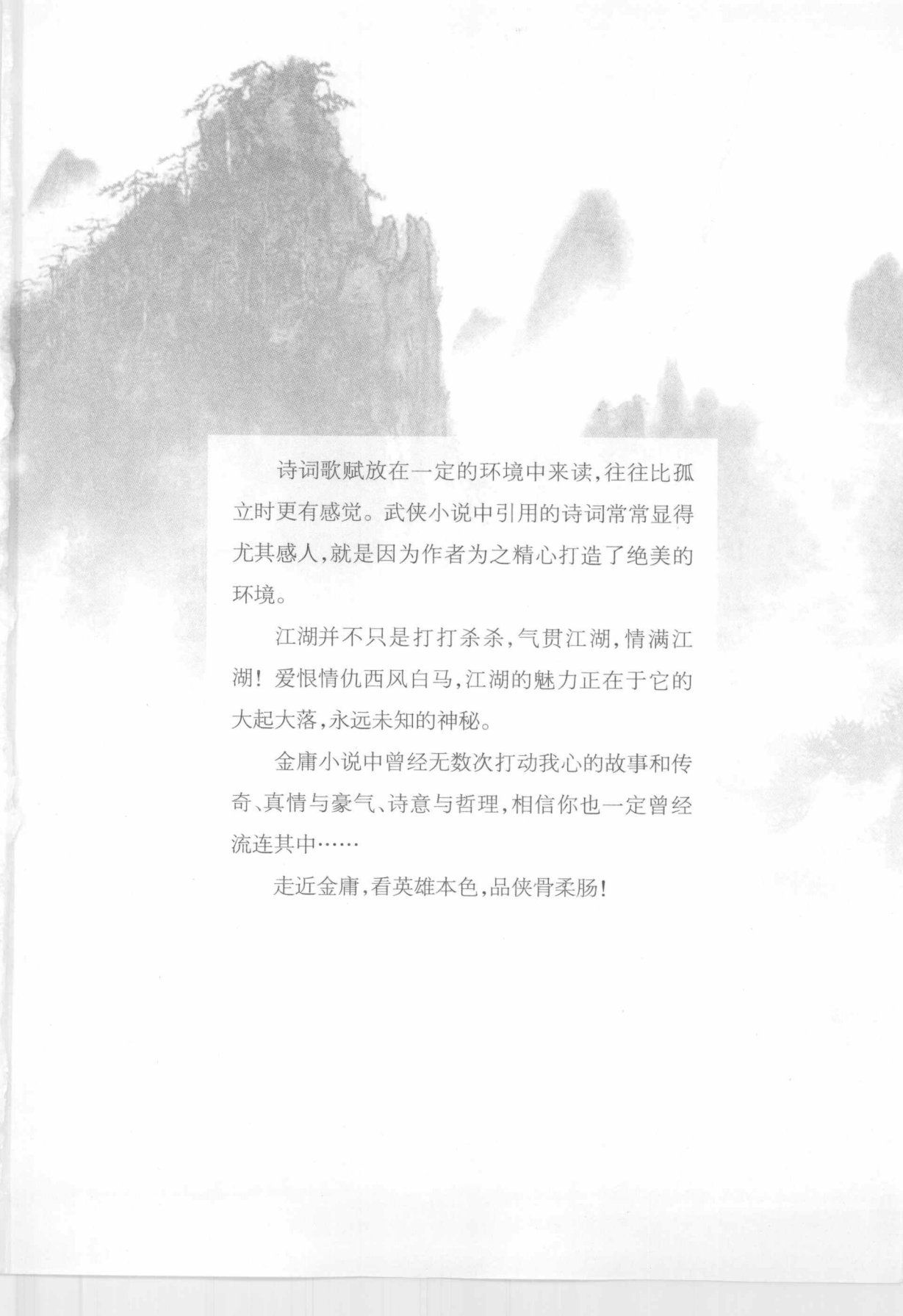
2010 年 1 月第 1 版 201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81137-391-2 定价:29.00 元

苏州大学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,本社负责调换

苏州大学出版社营销部 电话:0512-67258835

苏州大学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sudapress.com>



诗词歌赋放在一定的环境中来读，往往比孤立时更有感觉。武侠小说中引用的诗词常常显得尤其感人，就是因为作者为之精心打造了绝美的环境。

江湖并不只是打打杀杀，气贯江湖，情满江湖！爱恨情仇西风白马，江湖的魅力正在于它的大起大落，永远未知的神秘。

金庸小说中曾经无数次打动我心的故事和传奇、真情与豪气、诗意与哲理，相信你也一定曾经流连其中……

走近金庸，看英雄本色，品侠骨柔肠！



平生最识江湖味

(代序)

根据金庸《鹿鼎记》改编，由张卫健主演的香港电视连续剧《小宝与康熙》大结局中有这么一个有趣的场面：

韦小宝将冯锡范如打桩般一下一下直打入地，口中还大呼小叫：“这一招是代胡德帝打的，这一掌是代陈近南，这是代大老婆、二老婆、三老婆……这是代金庸打的！”可怜那冯锡范只剩下个头还露出地面，依然好奇心大起，口齿不清地发问：“金庸是谁？”

韦小宝一脚把他完全踏与地齐，骂道：“连金庸是谁都不知道！死去吧你！”由此可见金庸“八风吹不动”的地位。

金庸是谁？我想可以用一句话来描述他：平生最识江湖味！

《卧虎藏龙》中李慕白有句话：“江湖中卧虎藏龙，人心里其实也是卧虎藏龙！”江湖在哪里？在你我的心中！我们生活在一个没有侠客的社会，江湖仍在，惜无大侠！几乎几代人的江湖感觉都来自金庸的武侠小说。

叶梦得有一句夸柳永词流传极广的话：“凡有井水处，即能歌柳词。”现在能当得起此话的华人作家，恐怕只有金庸。香港作家倪匡这么评价金庸：“他的文学成就和艺术造诣，与任何一位诺贝尔奖得主相比都毫不逊色。这位当代的关汉卿、曹雪芹，也完全可以与西方文学史上泰斗级的人物如莎士比亚、托尔斯泰相提并论。金庸的《鹿鼎记》《天龙八部》等作品，是二十世纪中国文学史上无与伦比的杰作。”

然而中国人骨子里有一种重文轻武的习性，一种啃着窝窝头唱高山流水的矫情。第一部获得奥斯卡奖的中国电影《卧虎藏龙》就因为它是武侠片而



引来许多的不屑,大嘴一撇说那“纯属利用老外的好奇与无知”,然而《角斗士》又何尝不是一部老外的“武侠片”?在中国,描写武侠之道的小说家连文学家的称号都难获得,这委实不公平。

凡一代有一代文学,春秋之辞命,战国之纵横,汉文、晋字、唐诗、宋词、元曲、明清小说,各具时代特色,后人虽欲学却难以超越。而于当世,不论他人如何不屑,我自以为是“金庸之武侠小说”——古龙已去,再无能比肩者。

能把大俗的东西写到雅,或者把大雅的东西写得通俗,都不是件容易的事,都要有厚实的文化做底蕴。金庸的传统文化功底极为深厚,在他的作品中,诗词歌赋、琴棋书画、佛学医道均非简单地引用、堆砌,而是被巧妙地融入故事中,淡无痕迹却又随处可见。

江苏古籍出版社和中华书局(香港)联合出版过梁守中的《武侠小说话古今》一书,其中有一篇《武侠小说——华侨子女的中文课本》,文中写道:

曾听一些留学生说,不少世代旅居外国的华侨子女,由于从小便学当地语言,因此对居住国的语言文字颇为熟悉,但对中文却比较陌生。他们的父母使用金庸、梁羽生的武侠小说来吸引他们,让他们在阅读中提高中文水平,不忘祖国的灿烂文化。结果这些华侨子女,果然从武侠小说中学到了不少中文文字,而且还对中国的传统文化产生了浓厚的兴趣。他们后来所具有的汉文化知识,大多数不是从老师、家长中学得,而是从武侠小说中领略到的。

这事骤听似颇奇怪,细想却有道理。由于武侠小说情节曲折,悬念迭起,武功神异,打斗紧张,因此吸引着不少初通汉语的华侨子女。他们一部一部看下去,越读越有兴味,认识的字多了,接触的中国传统文化也多了,如儒家思想、老庄哲学、佛经道藏、诗词曲赋、琴棋书画、医卜星相、阴阳八卦、五行生克等等内容,在金庸、梁羽生的武侠小说中,是随时可以见到的……

梁守中的这本书我至今没看到过,上面这段话是从陈墨《金庸小说与中



国文化》中转读来的,不过我完全相信这事的真实性,因为我自己就曾有过这样的经历。2006年,《南方日报》将本人编写了十五年之久的系列丛书《同一首诗》作为重点图书推出,全套12册,共150万字。我在大学里读的是无线电专业,这套书完全是在兴趣的支撑下完成的,而这最初的“兴趣”,不是来自语文课本,也不是《唐诗三百首》,而是金庸、古龙、梁羽生等的武侠小说。

在金庸的《神雕侠侣》《白马啸西风》中,我第一次读到了李白的“秋风清,秋月明。落叶聚还散,寒鸦栖复惊。相思相见知何日,此时此夜难为情”,方岳的“天地一孤啸,匹马又西风”;在梁羽生的《萍踪侠影》《江湖三女侠》中,我第一次读到了黄景仁的“似此星辰非昨夜,为谁风露立中宵”,纳兰性德的“半世浮萍随逝水,一宵冷雨葬名花”;在古龙的《萧十一郎》中,我读到了“道是不相思,相思令人老,几番几思量,还是相思好”,“暮春三月,羊草长,天寒地冻,问谁伺狼?人心怜羊,狼心独怆,天心难测,世情如霜”这些至今仍不知是古龙原创还是引用的句子。

今人教学诗词,必先分析表达了作者或言志或抒情或悲愤或淡泊的心情,然后循此来感受,美其名曰“诗词赏析”。其实对于读者来说,最重要的并不是作者表达了什么样的感情,而是你自己从中能感受到什么。就像梁启超所说:“义山(李商隐)的《锦瑟》《碧城》《圣女祠》等诗,讲的什么事,我理会不着,拆开一句一句叫我解释,我连文义也解不出来。但是我觉得它美,读起来令我精神上得到一种新鲜的愉快。须知美是多方面的,美是含有神秘性的,我们若还承认美的价值,对于此种文字,便不容轻易抹煞。”

在《同一首诗》正文前我曾写了这样一段话:“经过了人生风风雨雨,看惯了红尘悲欢故事,一点点发现,原来世间所有的感觉早已在唐诗宋词中充盈着……”我一向认为读诗唱词的至高境界不是“欣赏”,更不是“分析”,而是“互动”,融合了读者自己的经历和人生故事之后的互动!诗词是浓缩了的人生,一百个人读来就会有一百种滋味。如果你读了一篇诗或词之后,自己没有任何感觉,那么不读也罢。



许多东西只可悠然心会，妙趣难与人说，对于诗词来说，你不是要去为作者感动，而是要感动你自己。所以不读诗词的人最大的遗憾不是你没学问，而是你的生命中比别人少了一种感受。

诗词歌赋放在一定的环境中来读，往往比孤立时看更有感觉。武侠小说中引用的诗词常常显得尤其感人，就是因为作者为之精心打造了绝美的环境。如果你对古典诗词没有太多感觉，不妨先在金庸先生的作品中找些相关段落来读，要想省事的话，也可以从这本《平生最识江湖味》入手。本书以金庸先生小说中提到的诗词曲赋为主线，尽力营造的正是这种绝美的环境。

金庸小说中曾经无数次打动我心的故事和传奇、真情与豪气、诗意与哲理，相信你也一定曾经流连其中……

孙 涛

2009 年 10 月于深圳



目录

平生最识江湖味(代序)	001
第一回 乔峰:女人一生最想要得到的六个男人之一	003
第二回 郭靖、黄蓉之“文化苦旅”	035
第三回 杨过感言:美人如玉剑如虹	067
第四回 好逑汤:原来《诗经》可以这样读	095
第五回 情痴段誉的“诗经”生活	141
第六回 天地一孤啸,匹马又西风	161
第七回 女孩必读:看殷素素如何顺利拿下张翠山	183
第八回 小曲儿好唱口难开	209
后记	267



清·王翬《平林散牧图》

金庸笔下的群侠中，像郭靖那样老实规矩、三棍子打不出一个气体的描述起来很容易，三言两语就能概括他的一生；嘻嘻哈哈而又情深意重的杨过被很多人定性为“情圣”，聊起来也费不了多少笔墨；至于令狐冲这类潇洒不羁、快意恩仇的人物，就更容易归类了，大家心目中的侠客基本上就他那样。

唯有乔峰，在心中留下的影子最深，却又让我迟迟落不了笔，总感觉文字表达不了心情，幸好在网上搜到了一段文字，完全说出了我想说的那种感觉：

他大碗喝酒，大块吃肉时，我就在旁边给他抱着打狗棒；他大战聚贤庄时，我就为他大声喝彩；他为阿朱流泪时，我和他一起哭泣……看他英雄本色，看他侠骨柔肠，看他横扫千军，看他恩怨分明，不管他干什么，我都愿意给他当个小小的“跟屁虫”，只要他在受天下英雄跪拜时，淡淡地介绍一句：“这是舍妹。”啊，那该是一种什么样的情景？



不知道什么样的女孩子能修行到此等境界！

上面这段话出自一篇名为《女人一生最想要得到的六个男人》的网络文章，这六位女同志最看好的男人涵盖古今中外，除了“大哥”乔峰外，另外五个也都是绝对的“行业精英”，分别是——老爸：曾国藩，老公：胡雪岩，小弟：李白，情人：周润发，儿子：比尔·盖茨。

这六人中有五位都是曾经或正在历史舞台上激情挥洒人生的人物，只有乔峰是小说中虚构的角色。他没有盖世功业没有富可敌国的产业，也没有生花妙笔没有潇洒风流，他只有豪气干云义重如山，他只是天地间“一条大汉”。然而乔峰又何止是“女人一生中最想要得到的男人”？世上哪个热血男儿不想结交这样的朋友！

有人在网上做过一个调查，题目是你最想和金庸小说中的哪个人物交朋友？如果有可能，你最想成为谁？最后一统计，90%以上都希望有乔峰这样的朋友，而想成为乔峰的就少多了，大都想做韦小宝，也有几个想当云中鹤。

看来这“第一大侠”真的不易做，不过如果有可能，哪怕是受尽孤独委屈，尝遍世情冷暖，我还是想做乔峰。试想，简简单单一句“这是舍妹”就可以让人心驰神往，人生至此，复有何憾！



清·八大山人《孤鸟图》



如果有可能，哪怕是
受尽孤独委屈，尝遍世情
冷暖，我还是想做乔峰。
试想，简简单单一句“这是
舍妹”就可以让人心驰神
往，人生至此，复有何憾！



壹

1

人生得意须尽欢，
天生我才必有用，
莫使金樽空对月，
千金散尽还复来。

看他英雄本色，看他侠骨柔肠，看他横扫千军，看他恩怨分明！段誉还什么都没看到，只在酒楼偶遇乔峰独自一人饮酒，只看了一眼，便已“心向往之”：

段誉见这人身材甚是魁伟，三十来岁年纪，身穿灰色旧布袍，已微有破烂，浓眉大眼，高鼻阔口，一张四方国字脸，颇有风霜之色，顾盼之际，极有威势。

段誉心底暗暗喝了声彩：“好一条大汉！这定是燕赵北国的悲歌慷慨之士。不论江南或是大理，都不会有这等人物。包不同自吹自擂什么英气勃勃，似这条大汉，才称得上‘英气勃勃’四字！”

那大汉桌上放着一盘熟牛肉，一大碗汤，两大壶酒，此外更无别物，可见他便是吃喝，也十分的豪迈自在。

“剧饮千杯男儿事”，这是乔峰的风格；“今朝有酒今朝醉”，这是段誉的心情。一个是酒意未足的酒痴，一个是情场失意的情痴，这两个互不知对方底细的陌生人意外相逢，就这么“不拘形迹”赌上了酒。

说到喝酒，十个段誉捆一块也不是乔峰的对手，不过喝着喝着，段公子



有了意外发现。原来自家威震江湖的“六脉神剑”不但能打架，居然还兼有解酒功能，于是偷偷运功，把酒从指尖逼了出来，自己不过当了个导管而已。乔峰可舍不得这么糟蹋美酒，他是实实在在地把酒喝到了肚子里。两个人就这么一口气连喝三十大大碗，喝完了整整四十斤酒。这是一场真正的豪饮，不过这话只对乔峰，段誉要加个引号。

“酒逢知己千杯少”，而这四十斤酒喝完，陌生人也能成知己。乔峰和段誉皆佩服对方的武功，亦喜欢彼此的直爽，于是撮土为香跪地磕头结为兄弟。段誉这个人一向“大公无私”，乔峰这么好的朋友岂能一人独享？后来在遇到虚竹时，他主动要求从老二降到老三，这二位结拜时把乔峰也拉了进来：

虚竹从不喝酒，全仗内功精湛，这才连尽数斗不醉，但心中飘飘荡荡地，说话舌头也大了，本来拘谨胆小，忽然豪气陡生，说道：“段公子若是……那个不是……不是瞧不起我，咱二人便先结拜起来，日后寻到乔大哥，再拜一次便了。”段誉大喜，道：“妙极，妙极！兄长几岁？”

二人叙了年纪，虚竹长了三岁，段誉叫道：“二哥，受小弟一拜！”推开椅子，跪拜下去。虚竹急忙还礼，脚下一软，向前直摔。

段誉见他摔跌，忙伸手相扶，两人无意间真气一撞，都觉对方体中内力充沛，急忙自行收敛克制。这时段誉酒意已有十分，脚步踉跄，站立不定。突然之间，两人哈哈大笑，互相搂抱，滚跌在地。段誉道：“二哥，小弟没醉，咱俩再来喝他一百斤！”虚竹道：“小兄自当陪三弟喝个痛快。”段誉道：“人生得意须尽欢，莫使金樽空对月，哈哈，会须立尽三百杯！”两人越说越迷糊，终于都醉得人事不知。

段誉所吟之“人生得意须尽欢，莫使金樽空对月”“会须立尽三百杯”皆出自李白的名篇《将进酒》，金庸稍做了改动。李白这首诗写得豪爽畅快之极，大家上学时都背过，不妨再来回味一下：



君不见黄河之水天上来，奔流到海不复回。
君不见高堂明镜悲白发，朝如青丝暮成雪。
人生得意须尽欢，莫使金樽空对月。
天生我才必有用，千金散尽还复来。
烹羊宰牛且为乐，会须一饮三百杯。
岑夫子，丹丘生，将进酒，杯莫停。
与君歌一曲，请君为我倾耳听。
钟鼓馔玉不足贵，但愿长醉不复醒。
古来圣贤皆寂寞，惟有饮者留其名。
陈王昔日宴平乐，斗酒十千恣欢谑。
主人何为言少钱，径须沽取与君酌。
五花马，千金裘，
呼尔将出换美酒，与尔同销万古愁。

在乔峰带着“燕云十八骑”闯少林救阿紫时，三个“异地”结拜的结义兄弟终于互相见了面。在武林群雄的围攻下，乔峰危险重重。生死之际，遇事一向逃得最快的段誉没有“凌波微步”，而是毫不犹豫地站在了乔峰身边。虚竹也义无反顾地挺身而出，跪倒在地，拜见这个自己从没见过面的义兄：

萧峰从未见过虚竹，忽听得他称自己为“大哥”，不禁一呆。

段誉抢上去拉着虚竹的手，转身向萧峰道：“大哥，这也是我的结义哥哥，他出家时法名虚竹，还俗后叫虚竹子。咱二人结拜之时，将你也结拜在内了。二哥，快来拜见大哥。”虚竹当即上前，跪下磕头，说道：“大哥在上，小弟叩见。”

萧峰微微一笑，心想：“兄弟做事有点呆气，他和人结拜，竟将我也结拜在内。我死在顷刻，情势凶险无比，但这人不怕艰难，挺身而出，足见是个重义轻生的大丈夫、好汉子，萧峰和这种人相结为兄弟，却也不枉了。”当即跪倒，